



撞人给钱“私了” 为啥还算“逃逸”

听听法官解释如何处理交通事故

本报讯(记者 王冠)开车小擦小碰避免不了,一些人处理交通事故时会选择“私了”,可下述案件的当事人“私了”后,却被认定为交通肇事逃逸,到底为啥?

近日,市民周旭(化名)驾驶车辆转弯时,不慎将赵华(化名)撞倒,周旭随即下车将赵华扶至路边,与其进行简单交流后,将100元现金交给赵华,随后驾车驶离现场,未留下任何个人信息及联系方式。赵华家人得知情况后将其送医救治并报警。

交警部门工作人员经过现场勘查及调查取证,确定了周旭为事故责任人,并将其肇事车辆查获。结合事故现场周围的监控录像、行车记录仪的视频信息及对周旭的询问情况,交警部门认为周旭的行为构成交通肇事逃逸,依法对其作出行政处罚。周旭不服,诉至哈尔滨

铁路运输法院。

诉讼中,周旭主张在事故发生后,下车查看了第三人赵华的状况,并与其进行了简单的交流才离开现场,并无逃避法律责任的主观故意,不应被认定为交通肇事逃逸。

哈铁法院经审理认为,周旭撞倒第三人赵华后,将其扶至桥下路边马路牙子上,与赵华简单交流后留下100元现金,既未征得赵华的同意,又未选择报案等待交管部门处理,也未选择将第三人送医就诊。在双方未就事实及成因达成一致且未留下本人真实联系方式的情况下,自行离开交通事故现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条第一款、第二款的规定。对其进行的行政处罚,具有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符合法律规定,遂驳回了周旭的诉讼请求。

据办案法官介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七十条第一款规定:“在道路上发生交通事故,车辆驾驶人应当立即停车,保护现场;造成人身伤亡的,车辆驾驶人应当立即抢救受伤人员,并迅速报告执勤的交通警察或者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因抢救受伤人员变动现场的,应当标明位置。乘车人、过往车辆驾驶人、过往行人应当予以协助。”

第二款规定:“在道路上发生交通事故,未造成人身伤亡,当事人对事实及成因无争议的,可以即行撤离现场,恢复交通,自行协商处理损害赔偿事宜;不即行撤离现场的,应当迅速报告执勤的交通警察或者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

显然,周旭的行为违反了上述法律规定。

以案说法

法官提醒

开车上路一定要时刻保持警惕,在发生交通事故时,要视现场情况及时履行立即停车、保护现场、抢救伤员、迅速报案等义务,即便选择自行协商解决,也要在双方达成一致意见且没有争议的前提下互相留存联系方式后离开,保证事故纠纷后续能够得以妥善化解,确保当事各方权益得到合法有效维护。

政策补贴叠加“双十一”消费节点 冰城家电以旧换新再掀热潮



线下商场折扣力度大。

本报讯(记者 陈悦 文/摄)“我家装修添置家电,赶上政府补贴,太划算了。我买了空调、洗衣机、热水器等,能省下一万多元。”家住香坊区的刘女士说。10日,在海尔家电店铺内,销售人员热情地向顾客介绍各类家电产品的优势以及以旧换新政策,为顾客计算优惠金额,推荐合适的产品。连日来,冰城家电卖场借助“双十一”消费节点,持续加大力度推行“国补”,家电、家装厨卫焕新消费迎来了一波消费小高峰。

着,也更放心。”市民谷睿说。在店员的帮助下,她申领了哈尔滨绿色智能家电换新补贴,选购、申请、核销一次办齐。

以旧换新掀热潮 客流成交额大增

据了解,此次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活动涵盖家电、家装、汽车、电动自行车四大类,涉及生活的方方面面,为广大消费者开启“省钱模式”,同时提升了哈市企业的营收,惠民又利企。

黑龙江苏宁易购公共事务总监孙迪向记者展示了不少交易成功的照片。她说:“此次活动开展以来,进店咨询的顾客和门店的成交量都增加了不少。自2024年9月5日‘国补’加码以来,苏宁易购哈尔滨市7家门店销售额同比增长61.56%。”而在“双十一”关键节点中的11月1日至11月7日,受承兑补贴资金带动,哈市门店家电销售额56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5.45%。

“家电补贴15%—20%,家装补贴20%,汽车报废以旧换新补贴1.5万元—2万元、置换更新1.3万元—1.8万元,电动自行车最高补贴500元。”市商务局工作人员表示,活动开展以来,商务局积极组织发动企业申报,对各区、县(市)商务部门开展业务培训,扩大活动的推广面和影响力,激发冰城消费活力。

顾客商场询价 “比网上都便宜”

据黑龙江海尔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的“双十一”首次将家电以旧换新政策补贴与商场优惠相结合,形成了强大的促销效应,多个家电产品不仅有大幅度的价格折扣,品类覆盖也更全面,成为近年来家电促销力度最大的活动之一,堪称“补上加补”。

一台具有微波加热、烘烤功能于一体的烤箱,原价为3999元,家电卖场销售人员向顾客介绍,“使用厂家优惠及家电卖场的八折优惠后,再叠加哈尔滨家装厨卫类20%立减补贴,最后到手只要2300元。”

“我对比了网上的价格,同款售价是2599元,其他渠道价是2347元。这比网上都便宜!我直接在卖场买了,看得见摸得

八旬走失老人凌晨桥上独行

幸遇的哥、民警热心相助

本报讯(记者 黄晏君)“谢谢中北公司驾驶员官智伟,凌晨在安发桥上发现我走失的老妈,并送到了派出所。不然这么冷的天,老人太危险了!”11日上午,市民张先生对记者说。

11日1时10分许,驾驶牌号为黑ATF189的中北公司雷锋车队驾驶员官智伟,行驶到安发桥上满汉楼附近路段时,发现一名80多岁的老人蹒跚地由北向南行走。桥上车速非常快,老人很危险。官智伟立即停车上前询问,原来老人找不到家了。他急忙将老人让进车内取暖。老人说不出家的住址,也记不住孩子的名字。无奈之下,官智伟只得就近将老人送到了道里公安分局共乐街派出所。值班民警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多方查找、比对,终于联系到了老人的儿子张先生。

张先生介绍,老人患有小脑萎缩,此前已多次走失。10日晚上她趁孩子



们没注意,独自离开家,全家人寻找多时未果。

张先生和家人立即赶到共乐街派出所,看到老妈安然无恙,连忙向值班民警道谢,并一再请求转达对官智伟的谢意:“虽然初冬时节哈尔滨的夜晚比较寒冷,但是冰城出租车驾驶员和派出所值班民警的心都是热的,让我们感动!” “新闻110”线索提供

醉驾被查还谎称没喝

交警部门严查酒驾交通违法

本报讯(郝树行 记者 孙莹)近日,市公安局交警部门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夜查行动,重点取缔酒驾、醉驾等严重违法交通违法。

行动期间,交管部门针对酒驾醉驾反复性和顽固性特点,结合辖区交通违法、事故、车流量等综合情况,在餐饮店、酒吧、娱乐场所、夜市等重点区域,夜间、凌晨、周末等重点时段加大酒驾醉驾查处力度,持续开展高频、高压整治。

日前,交警顾乡大队民警在阳明滩大道取缔一名酒驾人员。当日23时许,驾驶人柴某驾驶黑A1Y73*号轿车经过检查点时,被检查出涉嫌醉酒驾驶,酒精含量高达107mg/100ml。被查时,该人说话语无伦次,还谎称并未饮酒。交警将驾驶人带回交警顾乡大队约束至酒醒。柴某将面临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五年内



不得重新取得,并将承担刑事责任。交警动力大队执勤交警在临检一辆黑色轿车时,发现车内有酒精气味。经酒精测试,驾驶人李某体内酒精含量为104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将面临严厉的处罚。

